

# 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邵人社函〔2023〕67号

## 关于举办首届“耀动三湘”网络创业直播 大赛邵阳市选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鼓励创业就业的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创响三湘”的工作要求，激发创业主体活力，营造创新创业氛围，不断提升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举办首届“耀动三湘”网络创业直播大赛的通知》（湘人社办函〔2023〕55号）等文件精神，决定举办2023“耀动三湘”网络直播创业大赛邵阳市选拔赛。

### 一、大赛主题

耀动云上 璀璨三湘

### 二、大赛目的和意义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创响三湘”的工作要求，鼓励支持创业者通过互联网直播

的方式开展创业活动，发掘和培养一批优秀网络创业项目，提供项目展示交流和资源对接平台，大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网络创业良好氛围，助力创业者成功创业，不断提升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

**1. 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激发全民创新创业精神，培育优秀创新创业人才，营造“鼓励创新、支持创业”氛围。

**2. 弘扬创新创业文化。**宣传创新创业人物，树立创新创业品牌；共同培育“崇尚创新、支持创新、宽容创新，激情创业、科学创业、务实创业”的创新创业文化。

**3. 搭建创新创业平台。**搭建网络创业交流、资源对接、展示合作平台，整合网络创业园区、创投基金、创业导师等服务资源，培养和树立一批优秀网络创业新秀。

**4. 推动创新创业实践。**以大赛为载体，为选手提供圆梦的舞台，普惠大众创新创业，并遴选出一批前景好、潜力大的直播创业项目落地生根，打造推动我市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的不竭动力。大力发展农村电商直播产业，推动农产品进城，推进我市创新创业活动向纵深开展、向电商发展、向农村发展。

### **三、大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邵阳市就业服务中心

## 四、大赛组织委员会

由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实施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具体执行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邵阳市就业服务中心创业服务部，负责协调联络工作。

主任：黄兆勇

副主任：赵朝阳 吕瑶琦

委员：周 勍 肖念涛 吴弘宁 赵 杰 甘文婷

组委会下设组织协调部、项目评审部、宣传部和网络运营部，承担大赛的具体事务和组织工作。

专家指导委员会及大赛评委：从创业导师、电商（直播）行业专家、省市电子商务专家服务团成员中抽取。

## 五、参赛和报名

### （一）参赛对象

2023年6月30日前年满16周岁的创业人员，项目所在地位于邵阳市。可报名参赛的项目包括：创业培训学员的项目、创业孵化基地的在孵项目、享受过创业担保贷款的项目、享受过创业补贴的项目，以及院校在校学生的项目。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无违法行为。

### （二）形式及要求

大赛设创意组和创业组两个组别。

创意组要求：2023年1月1日之前尚未注册市场主体的项目，直播平台账号注册时间不早于2023年1月1日。

创业组要求：2023年1月1日之前已注册市场主体的项目，直播平台账号注册时间不限。

### **（三）报名方式**

本次大赛报名方式为“湘就业”小程序在线报名和各地人社部门组织线下报名两种方式，报名成功后由省人社业务一体化经办平台通过手机短信方式告知参赛项目账号、密码和登陆网址，参赛项目在平台内完成资料申报，并提交当地人社部门审核。

## **六、赛事流程**

### **第一阶段：组织报名**

时间：9月

各县市区人社部门按通知要求，广泛宣传发动符合条件的参赛主体报名参赛。各县市区每个赛道推荐1个项目、市本级每个赛道推荐2个项目（每个项目参赛人数4人）。

### **第二阶段：赛前培训**

时间：10月上旬

由市就业服务中心和大赛实施单位组织赛前培训，培训时间为三天，培训费、食宿费用由大赛组织方承担。鼓励各县市区开展县级选拔赛。

### **第三阶段：市级选拔赛**

时间：11月

采取“线上评审（直播间和短视频）+线下项目展示”的

方式进行。11月中旬完成直播间和短视线上评审，下旬完成线下展示评审（现场项目展示两天）。

选拔创意组和创业组各2个项目参加省赛。若发现参赛项目提供虚假资料的，取消比赛资格。

## **七、赛制及评审**

### **（一）赛制**

分创意组和创业组2个赛道进行。比赛分为项目展示、直播间评审、短视频评审三个环节，分值均为100分。最终得分按照项目展示得分、直播间得分、短视频得分的60%、30%、10%综合相加计算得出。

### **（二）评委设置**

大赛每个赛道设7位评委，设组长1名，负责评审工作组织协调和出现争议后牵头集体商议并形成最终意见。

评委签订承诺书，每个赛道均由同一组评委按统一标准进行评分。评委不得与参赛方私下接触，不得私自泄露相关信息，以保证评审结果的公正公平。

### **（三）评审要素**

重点关注创业项目带动就业能力和创业项目应用直播、短视频等工具的能力和前景。项目展示主要围绕产品或服务、商业模式、管理模式等方面，以及项目和直播、短视频的结合度以及提供的就业岗位数量及质量、带动上下游产业就业规模、带动重点群体就业等方面进行打分；直播间和短视频

主要围绕项目直播策划能力、宣传引流能力、执行能力、团队配合能力等。

## 八、奖励

创意组和创业组各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对获得大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颁发获奖证书并分别给予相应奖金。

优秀导师奖：对长期跟踪项目成长、悉心指导参赛选手且获得优异成绩的导师授予“优秀导师奖”并颁发证书和给予奖金。

- 附件：1. 报名参赛项目需提交的材料清单  
2. 参赛项目评审规则及评分标准

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8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市就业服务中心)

## 附件 1

# 报名参赛项目需提交的材料清单

报名参赛项目需按照省平台的要求进行填报和上传相关资料，主要包括以下信息：

1. 创业计划书（未注册）或相关证照（已注册）。
2. 第一创始人、联合创始人信息，以及所属重点群体。
3. 项目介绍（300 字以内）和创业团队介绍（150 字以内）。
4. 直播脚本（1500 字以内）。
5. 直播间数据（有则提供，无则不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总观看人次、平均在线人数、观众停留时长、互动率、留存率、转粉率等。
6. 短视频（有则提供，无则不提供），时长不超过 90 秒，大小 500M 以内。

## 参赛项目评审规则及评分标准

### 一、项目展示

#### (一) 评审规则

1. **时间设置**。比赛现场采取“5+3”模式，项目展示 5 分钟，评委提问和打分 3 分钟。

2. **选手展示**。比赛采用项目展示的形式，选手结合展示内容，在有限时间内流畅、真实、完整地讲清自己的创业项目，客观呈现项目的优势。避免出现过分夸大和伪造事实的情况，选手对材料和现场表达的真实性负责。展示顺序通过抽签的方式产生，同一组别在同一天内完成比赛。

3. **评委提问**。每个项目单个评委可以提问 1 个问题，至多提问 2 个问题，便于全体评委比较全面了解项目。

4. **评委打分**。评委打分时，按照评分细则及相关评审资料，依照评分表进行评分并按要求进行填写，每个项目评审工作完毕，评委需要在评委评分表上进行打分并签字确认。

5. **分数统计**。每一个项目比赛结束，现场工作人员负责收集评分表，并进行分数记录、统计等工作。现场展示评分即为参赛选手的展示得分。

6. **成绩公布**。即时公布参赛项目成绩，当日比赛结束后，

各组公布当天成绩。

## **(二) 评分标准**

创意组评分分值 100 分：

### **1. 商业价值，共 35 分。**

(1) 市场分析及产品定位合理、准确（10 分）

(2) 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具有可行性、创新性（10 分）

(3) 项目与直播、短视频结合度高，应用网络直播扩大经营前景好（15 分）

### **2. 项目团队，共 25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10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稳定性和互补性（15 分）

### **3. 创业带动就业，共 20 分。**

(1) 预期未来 3 年将创造直接就业和间接就业的规模（15 分）

(2) 预期能带动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者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5 分）

### **4. 发展前景，总分 20 分。**

(1) 项目市场前景，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10 分）

(2)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及良好的经济、社会价值预期（10 分）

创业组评分分值 100 分：

### **1. 商业价值，总分 45 分。**

(1) 商业模式完整，项目具有竞争力（20 分）

(2) 项目与直播、短视频结合度高，应用网络直播扩大经营前景好（15 分）

(3) 经营业绩较好，财务状况良好（10 分）

### **2. 创业带动就业，总分 25 分。**

(1) 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15 分）

(2) 预计未来 3 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5 分）

(3) 带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5 分）

### **3. 项目团队，总分 20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5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互补和稳定（5 分）

(3) 团队的整体运营能力和执行力（5 分）

(4) 团队股权结构和员工激励机制合理性（5 分）

### **4. 发展前景，总分 10 分。**

(1) 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具备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5 分）

(2)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及良好的经济、社会价值（5 分）

## **二、直播间**

## **（一）评审规则**

1. **时间设置**。参赛项目按照要求在省平台填报直播平台、账号、直播地址、直播时间段等资料，评委在规定的时段以进入直播间观看。

2. **匿名评分**。直播间评分方式为评委分散独立开展线上评分。评委在选手直播间的建议观看时间为 15-30 分钟，不得以任何方式暴露自己的身份信息和评委信息，否则评分无效。评委在观看过程中可以向直播间提问。观看完成后，对照直播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委之间不得沟通联系。

3. **分数统计**。项目展示开赛前的 10 天之前，各评委须完成参赛项目的评审和打分，并将打分情况与 10 分钟左右的直播间录屏视频提交至大赛组委会。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人员进行分数统计，并请相关人员对录屏视频进行查看。

4. **分数公布**。完成分数统计和录屏视频查看后，统一公布成绩。

## **（二）评分标准**

直播评分分值 100 分：

### **1. 规范直播**

直播需符合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文化和旅游部印发的《网络主播行为规范》（广电发〔2022〕36 号）相关要求，遵守各个平台制定的直播规范。直播过程中出现重大事故的，中止项目参赛。

## 2. 直播规划，总分 40 分。

(1) 营销方案制定。价格体系、促销体系、排品合理。  
(15 分)

(2) 直播脚本设计。流程清晰，结构合理，内容完整。  
(10 分)

(3) 店铺规划。准确设置商品主图、商品详情等。(10 分)

(4) 直播间布置。与直播主题、直播间定位相符。(5 分)

## 3. 直播实施，总分 60 分。

(1) 主播能力。语言组织表达能力好，产品展示演绎能力强。(20 分)

(2) 直播间互动。营造直播间氛围，互动有效。(15 分)

(3) 团队配合。衔接紧凑，配合默契。(15 分)

(4) 直播间流畅度。直播画面清晰，无卡顿冷场。(5 分)

(5) 直播效果。在线和场观人数高，互动效果好。(5 分)

## 三、短视频

### (一) 评审规则

1. **时间设置**。参赛项目按照项目特点自主选择拍摄内容，短视频时长不超过 90 秒，大小不超过 500M。并于 10 月 20 日前将短视频上传至省平台。参赛视频将在“湘就业”视频号统一展示宣传。各地选拔赛期间，可向省厅申请调度 1 次本地参赛项目短视频后台播放数据，11 月 30 日后不再接受申请。

**2. 视频评分。**短视频得分由短视频制作评分和短视频播放评分构成。

(1) 评委评分。评分方式为评委分散独立开展线上评分。评委在“湘就业”视频号中完整观看参赛项目提交的短视频，对照短视频制作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委之间不得沟通联系。

(2) 系统评分。根据“湘就业”视频号统计的参赛项目播放情况，系统自动生成分数。

**3. 分数统计。**项目展示开赛的 10 天之前，各评委须对参赛项目完成评审和签字打分，并提交至省厅。省厅将组织人员将评委评分和系统评分进行汇总统计。

**4. 分数公布。**完成分数统计后，统一公布成绩。

## **(二) 评分标准**

**1. 短视频制作评分，总分 70 分。**

(1) 短视频主题明确，内容丰富，能够充分展示参赛项目产品或服务的特点。(30 分)

(2) 能准确、流畅地运用形象、色彩、空间、动画、音效等视觉、听觉语言表达，具有一定的审美意识和水平，拍摄手法具有创新性和独特性。(20 分)

(3) 画面音质流畅，视听效果好，场景镜头衔接顺畅，画面美观，色彩和谐，不冗长，不短缺，配乐恰当。整个作品连贯顺畅，构图完整，设计精心合理，具有吸引力与感染力。(20 分)

## 2. 短视频播放评分，总分 30 分。

(1) 视频播放量，播放量最高的视频得 10 分，最低的视频得 0 分，其余按照播放量依次计算（10 分）

(2) 视频完播率。完播率最高的视频得 10 分，最低的视频得 0 分，其余按照完播率依次计算（10 分）

(3) 视频平均播放时长。平均播放时长最高的视频得 10 分，最低的视频得 0 分，其余按照平均播放时长依次计算（10 分）

此三项的计算公式为：

本视频得分 = (本视频数 - 参赛视频最低数) \* 10 分 / (参赛视频最高数 - 参赛视频最低数)